

**誠正中學 114 學年度第 3 次代理教師甄選
(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-第 3 梯次) 成績公告**

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(依准考證號碼排序)：

01：教學演示 82.33 分、口試 82.67 分

★申請成績複查須於本(114)年 9 月 2 日(星期二)
16:00 前親持申請表(格式如成績複查申請表)、准
考證、身分證，向本校人事室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
受理，並以一次為限。

★錄取名單俟複查完畢成績確認後公告。